

临沂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临安发〔2021〕10号

临沂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全市 2021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 和自然灾害执法评估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安委会，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18 日，市安委会办公室组织开展了 2021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执法评估，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评估基本情况

（一）县区安全生产执法评估情况。主要包括安全生产基础性工作情况、乡镇（街道）监管情况、行业领域情况、事故情况和现场安全隐患情况五个方面。其中，现场安全隐患情况为逆向

扣分项，其他四个方面为正向得分项。经综合赋分，工作开展较好的县区有：兰山区、罗庄区；工作开展较差的县区有：蒙阴县、平邑县。

（二）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执法评估情况。共评估行业领域 31 个。经评估，工作开展较好的有：地质灾害领域、民爆领域；工作开展较差的有：建筑施工领域、工商贸领域。

（三）乡镇安全生产执法评估情况。主要包括日常工作层面和企业现场层面，其中，日常工作层面包括安全生产打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监管执法、安全宣传“五进”等，赋分方式为正向得分；企业现场层面主要检查乡镇监管企业安全生产现场情况，赋分方式为逆向扣分。经评估，乡镇层面工作开展较好的县区有：兰山区、莒南县；工作开展较差的县区有：高新区、平邑县。

（四）自然灾害执法评估情况。主要包括森林防火、地质灾害、沂沭河流域水利工程安全等情况。森林防火领域通过现场检查和电话访查的方式，结合森林火灾情况，对全市 9 个森林防火重点县区进行了评估，费县工作开展较好，莒南县工作开展较差。地质灾害领域采取“查看内业资料+现场抽查+灾害情况逆向扣分”模式，对 9 个地质灾害重点县区逐一评估，经综合评定，沂水县工作开展较好，费县工作开展较差。沂沭河流域水利工程发现安全隐患 6 项。

二、工作特点

（一）执法评估活动组织更加严格深入。此次执法评估，样

本点数量大幅增加，为开展季度安全生产执法评估工作以来数量最多的一次。各评估组现场检查尺度更为严格，发现了一批重大安全隐患。县区执法评估监督员作用发挥明显，保证了评估过程和结果的透明、公正。被评估乡镇基础工作完成率接近 100%。

（二）执法评估结果导向性更加明确。一是突出事故导向，将事故情况作为执法评估决定性因素，对发生事故的县区，最高扣分占总分 70%。二是突出现场检查导向，将生产经营单位现场安全隐患情况作为此次执法评估的重点，计分方式上实行逆向扣分，督促推进企业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改，切实消除各类事故风险。

（三）森林防火、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内容首次纳入执法评估。通过对森林防火、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领域开展执法评估，进一步压实了县区、部门自然灾害防范责任，强化了自然灾害防范各项措施落实，增强了受威胁群众的防灾避险意识，促进了全市自然灾害“防”与“救”的有效衔接。

（四）企业员工安全生产满意度较高。为真实了解企业员工对安全生产工作满意程度，此次执法评估中，通过电话访查的方式，对全市 18700 名一线员工进行了安全生产满意度调查。从调查结果看，高于 9 分（满分 10 分）县区（开发区）3 个，8-9 分县区（开发区）10 个，7-8 分县区（开发区）1 个，一线员工对安全生产工作总体满意度较高。

三、存在问题

（一）生产安全事故有所抬头。一季度，全市虽然没有发生

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但亡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接连发生；个别县区、行业领域甚至发生死亡 2 人的一般生产安全事故，风险程度紧逼较大事故。平邑县、河东区、兰陵县、高新区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 2020 年均上升 100%；建筑施工领域发生事故 3 起死亡 5 人，同比 2019 年呈现大幅上升趋势，并且连续发生 2 起死亡 2 人事故。

（二）企业现场安全隐患依然大量存在。此次执法评估，企业现场发现安全隐患问题最多的有 22 项；个别企业同时发现 3 处重大事故隐患，企业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仍然较差。部分受检企业作为已完成“全要素”评价的企业，在“人机物管环”方面没有进行有效的动态改进，部分一线员工对岗位应急处置措施不熟悉，“手指口述”有漏项、错项；现场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大量集中在“安全设备设施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等方面，“机”“物”两要素管理不严格；企业安全管理人员专职性、专业性不高，甚至存在过分依赖安全服务机构的现象。

（三）部分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出现短板。个别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落实“三个必须”意识不强、能力不足，对管理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缺乏有效监管。例如：农机领域检查 24 家农机合作社，平均得分 25 分（满分 100 分），5 家得分为 0 分；养老服务领域检查 25 家单位，发现一般安全隐患 186 项、重大安全隐患 8 项，发生事故的风险巨大。个别行业领域主管部门未组织管理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有效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纠，部分生产经营单

位对已经发现的问题隐患熟视无睹，未制定整改措施及时整改。从评估结果看，生产经营单位平均隐患 8 项以上的行业领域有 15 个，超过全部评估行业领域的半数以上。

（四）安全生产监管覆盖面不足。按照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执法评估方案要求，执法评估暗访组对各县区企业包保督导和“刷脸”考试情况进行了暗查暗访。从暗访结果看，14 个县区（包含经开区）112 家被查企业，有 92 家未纳入包保督导，占比 82.14%；有 86 家未在考试平台注册，占比 76.79%；在“刷脸”考试平台显示的停产企业中，抽查企业 28 家（每县区 2 家），有 15 家正在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同时，暗访组还发现了其他一些问题，例如：“厂内厂”式企业监管漏洞多，河东区一处厂房内多达 6 家企业（4 家生产、2 家仓储），由于地理位置偏僻，厂区门口未悬挂任何牌匾，规模相对较小（从业人员 15 人左右），区、镇两级均未有效开展安全生产监管；停破产企业存在监管盲点，部分停产整顿企业将厂房分租给其他企业，伪造停产假象，造成监管盲区。

（五）自然灾害隐患不容忽视。森林防火领域，部分乡镇防火主体责任不明晰，重视程度不足；个别林场森林防火档案、值班记录不完整、不规范；部分森林防火视频监控、防火检查站、卡口设置数量不足、建设标准低，工作环境艰苦。地质灾害领域，个别乡镇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重视程度不足，基础资料准备不充分，隐患点现场防范措施落实不到位，隐患点治理项目数量资金投入较少，群众宣传工作有待加强。

四、下步工作重点

（一）继续加大对薄弱领域考核力度。当前，我市个别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源头性、本质性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存量风险、增量风险交织叠加，事故容易波动反弹。要充分利用国务院安委会对我市延伸考核的有力契机，加大对安委会各专业委员会、行业监管部门考核力度，推进各行业领域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治理水平。

（二）持续开展好企业安全隐患自查自纠自改。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之以恒抓好安全隐患的自查整改。结合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围绕“人机物管环”五要素，支持、督促企业加大隐患整改力度。对执法评估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分级按时完成整改闭环清零，并做好复查工作，严禁整改“一阵风”，整改情况将纳入第二季度执法评估内容。

（三）深化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督促相关行业领域全面排查风险点、落实管控措施，加强隐患排查整治力度。突出对重点岗位、关键部位的安全管理，加强现场巡检力度，及时制止和纠正违规违章行为。突出建筑施工、工商贸、道路交通、特种设备、城镇燃气、消防安全和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督促指导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保持执法监管常压态势，严打违规违章和非法违法行为，切实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四）更新完善企业数据库。对生产经营单位数据库进行再梳理、再优化，进一步完善生产经营单位名称、规模、行业类别、工商注册代码、实际经营地址等信息，增强生产经营单位数据库的覆盖面和精准性，提高实用性。

(五)做好自然灾害防范工作。森林防火领域，进一步健全森林防火督查机制，严格责任追究；科学规划设置防火检查站、卡口和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确保全覆盖，无死角；按照“六统一”标准对现有防火检查站、护林房进行标准化改造。地质灾害领域，要加强群测群防员定期培训、群众防灾减灾知识宣传等工作；做好汛期应急应对准备，积极开展汛期地质灾害“三查”工作，紧盯重点隐患点，认真做好预警信息传达、灾情险情信息报告；积极做好隐患点治理项目申报工作,加大治理项目投入力度，切实消除各类隐患。

- 附件：1.全市各县区 2021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执法评估成绩表
2.全市各行业领域 2021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执法评估成绩表
3.全市 2021 年第一季度森林防火执法评估成绩表
4.全市 2021 年第一季度地质灾害执法评估成绩表

临沂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1

全市各县区 2021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执法 评估成绩表

排 名	县 区	得 分
1	兰山区	935.18
2	罗庄区	934.1
3	临沭县	933.89
4	莒南县	926.35
5	费 县	905.42
6	郯城县	877.62
7	沂南县	867.58
8	沂水县	855.87
9	河东区	834.78
10	高新区	832.05
11	兰陵县	752.02
12	平邑县	703.15
13	蒙阴县	650.86

附件 2

全市各行业领域 2021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 执法评估成绩表

排 名	行业领域	主管部门	得 分
1	地质灾害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90.95
2	民爆	市工信局	90.67
3	图书馆	市文化和旅游局	90.31
4	化工园区	市化转办	89.27
5	沂沭河	市沂沭河管理局	89
6	卫生	市卫健委	87.53
7	消防	市消防救援支队	82.73
8	文化旅游	市文化和旅游局	82.5
9	危废处置	市生态环境局	81.53
10	油气管道	市发改委	81.33
11	森林防火	市林业局	81.17
12	农业沼气	市农业农村局	80.32
13	特种设备	市市场监管局	79.54
14	渔业	市农业农村局	78.82
15	水利设施	市水利局	77.88
16	交通运输	市交通运输局	77.74

排 名	行业领域	主管部门	得 分
17	教育	市教育局	77.56
18	城镇燃气	市住建局	76.4
19	博物馆	市文化和旅游局	76.38
20	危险化学品	市应急管理局	76.11
21	畜牧	市农业农村局	75.9
22	商业服务	市商务局	75.81
23	煤矿	市发改委	72.58
24	养老服务	市民政局	71.54
25	污水处理	市城管局	70.05
26	垃圾处置	市城管局	69.91
27	电力	市发改委	68.56
28	农机	市农业农村局	59.36
29	水利工程	市水利局	57.08
30	工商贸	市应急管理局	53.17
31	建筑施工	市住建局	50.07

附件 3

全市 2021 年第一季度森林防火执法 评估成绩表

排 名	县 区	得 分
1	费 县	96.8
2	沂水县	93.6
3	临沭县	92.2
4	平邑县	87.8
5	郯城县	87.2
6	蒙阴县	87.2
7	兰陵县	85
8	沂南县	82.8
9	莒南县	82.6

附件 4

全市 2021 年第一季度地质灾害执法 评估成绩表

排 名	县 区	得 分
1	沂水县	91.07
2	莒南县	90.71
3	沂南县	90.36
4	兰山县	90
5	罗庄区	89.29
6	兰陵县	88.93
7	蒙阴县	87.14
8	平邑县	86.79
9	费 县	86.07

(信息公开形式: 主动公开)

临沂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5 日印发